

附件 2-3

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

填报人姓名：谭慧瑜

联系电话：15819124920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6 日

阳西县财政局制

2025 年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1、部门主要职责： 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是全县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主要职责是：

① 负责研究制订全县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社的改革和发展。

② 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和废旧物资回收进行组织、协调、管理，对全县烟花爆竹归口经营进行管理指导。

③ 维护供销社的合法权益。

④ 协调同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县供销社的业务活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⑤ 宣传贯彻上级党委、政府和上级社有关方针政策。

⑥ 代表全县供销社参与省、市供销社和各项活动。

⑦ 承办县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办公室、人事股、财会审计股、业务计划股、企业管理股五个股室。

3、人员机构：我社核定编制在职人员为 14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13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3 人；退休人员 16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我社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推进“社村”合作试点工作，狠抓生猪屠宰、烟花爆竹、

农资农具等生产经营，狠抓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开展。

1. 经济运行平稳。2024 年，全县供销系统生猪销售 73347 头，同比下降 14.78%；销售肉重 6982160 公斤，同比增长 9.92%；销售总额 17090.7 万元，同比增长 12.28%。烟花爆竹销售额 1034.86 万元，同比增长 8.02%。

2. 落实主体责任，推进党组织建设。坚持党的领导，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社不断纵深推进，切实发挥党在供销合作事业发展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始终坚持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始终做到“两个维护”，构建党建统领供销合作事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全年召开 6 次党员大会、12 次支委会议、24 次党小组会议，组织开展 4 次专题党课，制定 18 个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组织开展 9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每月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切实加强我社的组织制度建设和党员干部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形象建设。

3. 狠抓生产经营主责主业。一是加强生猪屠宰经营管理。严格执行《生猪定点屠宰管理条例》，实行“定点屠宰、定点检疫”，完善生猪进场管理制度、生猪屠宰和肉品品质检验制度；建立肉品销售屠宰台账制度，做到有源可溯，流向清晰。2024 年，全县系统生猪销售总额 17090.7 万元，同比增长 12.28%。二是加强烟花爆竹经营管理。协助县公安局、市场

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实施安全监督检查，参与查处、打击非法生产、经营、储存、贩运烟花爆竹的违法行为，有效保障我县烟花爆竹安全经营管理工作顺利开展。2024 年，烟花爆竹销售额 1034.86 万元，同比增长 8.02%。三是充分发挥供销社农资经营主渠道作用。充分发挥经营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的主渠道作用，促进我县农业生产发展。2024 年，销售肥料类 49797.36 吨，同比增长 13.87%；销售农药 933.83 吨，同比下降 25.07%。

4. 狠抓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狠抓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增强全系统的安全意识，在全系统广泛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提高全体干部职工安全生产法治意识和安全素质，认真开展全系统安全生产经营工作。2024 年，系统共组织安全检查 40 多次，检查下属企业、基层网点 80 多家，坚决杜绝特大事故，减少一般安全事故，实现“安全无事故年”的目标。

5. 推进“社村”合作试点工作。2024 年 5 月，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社村”合作助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方案》。我社积极协助县政府开展“社村”合作试点申报工作。8 月，我县成功入选“社村”合作试点县，试点期为 3 年。9 月 29 日，县政府正式印发《阳西县推进“社村”合作助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试点方案》。按照试点方案，我社积极开展“社村”联合会和改组县域“社村”合作运营公司等相

关工作。

一是开展“社村”联合会工作。①召开“社村”联大会。阳西县社村联合会第一次会员大会于2024年11月14日成功召开，会议通过了《阳西县社村联合会章程（草案）》和《阳西社村联合会发起设立阳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持股平台公司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社村联合会理事会、监事会，并召开第一届理事会全体会议，选举黄科瑾同志为理事会会长，梁永雄同志为副会长及秘书长等。会后收集社村联合会成员资料，完善注册资料。②开展村集体遴选。积极开展村集体的沟通和遴选工作，遴选以水稻、辣椒、番薯为主的村集体参加“社村”试点的第一批村集体6家。③成立工作组临时党支部。成立了以罗伟江为书记、梁永雄为副书记的阳西工作组临时党支部。临时党支部积极组织党员深入学习党的理论和方针政策，特别是关于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重要举措，确保各位党员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④推进紫云英项目实施。阳西县紫云英种植任务3560亩，已播种紫云英3560亩，已全部播完，将积极与农户沟通，进行田间管理。

二是改组县域“社村”合作运营公司。11月底完成运营公司重组。优化人员分工，开展财务人员招聘等工作，开展农药化肥销售等业务。

6. 开展放心农产品直供配送工作。阳西县康诚供销农产

品有限公司与县城职中、丹江小学、奋兴中学等开展新鲜食材直供配送，确保学生、干部职工吃上新鲜、达标、高质的放心农产品。2024 年，配送金额 964 万元。

7. 推进专业化农资农技服务工作。一是推进农业面源污染治理。依托阳西县供销社优禾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为我县小农户、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家庭农场等提供优质的服务保障、专业的技术和科学的管理。2024 年，开展地力提升、统防统治服务面积 2.5582 万亩次，促进我县荔枝、水稻产业化发展，大力提升供销合作社为农服务综合能力。二是加快建设阳西县蒲牌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该项目已完工，烘干机械设备已调试完成。

8. 推进一体化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工作。强化与广东天扬冷链物流有限公司的深度合作，以开展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为关键突破口，积极推动冷链业务发展。推进一体化农产品冷链物流网络建设，满足我县特色农产品冷藏冷冻品的保鲜和存储需求，为当地企业提供高效的冷链物流支撑服务，提升农产品的附加值。2024 年，广东天扬冷链物流有限公司入库总件数 179055 件，入库总吨数 2070.06 吨。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1.12 万元，全年支出 2111.12 万元，整体支出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决算情况：2024 年度决算本部门收入 2111.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11.12 万元。2024 度决算本部门支出

2111.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8.22 万元，项目支出 1772.9 万元。

三公经费情况：2024 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2.8 万元，实际支出 2.79 万元，明细为：公务接待费支出 2.79 万元，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1.25 万元，主要是今年我县入选为“社村”合作试点县，上级单位来调研次数增加，共接待 15 批次 143 人。

公用经费实际发生情况：2024 年度本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43.6 万元。公用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我社部门整体支出的总目标：一是确保我社机关日常办公正常运转，确保我社人员规定的津补贴正常发放；二是完成省市供销社、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工作任务，以及法定工作职能。具体工作绩效目标设置如下：

目标 1：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社机关日常运转经费支出得到充分保证，确保在职人员经费、机关退休人员医疗等福利得到有效保障。

目标 2：确保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正常运作，为深化供销综合改革、消费扶贫工作提供后勤保障，促进供销事业健康发展，完成上级社、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 3：抓好主责主业，确保安全生产。

目标 4：解决供销系统部分困难退休职工个人垫资部分社保费。

二、绩效自评结论

我社 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较好，本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自评分数 98 分。

三、绩效自评分析

（一）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及规范性。

（1）预算编制合理性方面。我社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县委县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合理分配，能够合理开支完毕；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

（2）预算编制规范性方面。我社预算编制符合当年县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要求，能够按要求做好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县级部门项目；我社不涉及特殊项目，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

2. 目标设置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我社整体绩效目标能够体现“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够与

年度工作任务相符，能够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并形成相应的绩效指标；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申报的项目及相对应的绩效目标有可行性研究。

（2）绩效目标完整性方面。本部门能够按要求并按时按质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目标，内容准确、覆盖面全面。

（3）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绩效指标有明确的指标名称，指标预期值，有依据，能够反映绩效目标。

（二）预算执行情况。

1. 制度管理。

结合我社实际情况，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和《阳西县供销合作社合作发展基金管理办法》。

2024 年度我社对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梳理和修订，完善并出台了《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固定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和《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内部控制制度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2. 资金管理。

我社严格按照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按时下达项目资金。单位资金支出严格按规范执行，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事项支出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支出，不存在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行为。会计核算按照新政府会计制度执行，合理设置会计科目，正确核算各项经费开支；健

全各项审批手续。

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

3. 项目管理。

我社项目实施严格做好做实项目前期论证、储备入库、提交申请、资金分配、预算执行、验收等各环节工作。为了强化项目监管，我社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加快推进项目实施。

4. 资产管理。

(1) 单位制定了《阳西县供销社社有资产管理制度》、《阳西县供销合作联社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对资产的管理和采购有明确规定。严格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合理配置资产，建立资产台账，专人保管资产，确保资产保管完整，按照要求对资产进行盘点清查。

(2) 固定资产利用率，详见下表。

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值	在用资产		闲置资产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金额	占全部资产比例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66.59	66.59	83.15%		
二、通用设备	9.83	9.83	12.28%		
三、专用设备	0	0	0		

四、家具、用具、装具	3.66	3.45	4.31%	0.21	0.26%
合计	80.08	80.08	99.74%	0.21	0.26%

（三）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我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2.79 万元，预算数为 2.8 万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leq$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43.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为 43.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leq$ 日常公用调整预算数。

2. 效率性。本部门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数 2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 100%，项目完成率为 0%。

3. 效果性。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设定整体绩效目标 4 项，全部完成，目标实现率 100%。

4. 公平性。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群众信访件办理回复率 100%，未发生超期回复现象。

四、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2、在年初预算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有不可预见性，需综合考虑各方因素，合理编制预算，确保单位各项工作顺利完成。

（二）改进措施：

1、强化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合理性、严谨性、

精准性，对预算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适时跟踪监控，及时调整、纠正偏离绩效目标的各项支出。

2、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在预算编制时总结以往预算执行差异的原因，对来年工作计划进行详细的剖析和分析，充分考虑预算变动因素，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全面性。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